

国际海底管理局

大 会



Distr.
GENERAL

ISBA/4/A/1
16 January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国际海底管理局

第四届会议

牙买加金斯敦

1998年3月16日至27日

关于印度政府、法国海洋开发研究所/法国结核研究协会(法国)、
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日本)、南海地质协会(俄罗斯联邦)、
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中国)、国际海洋金属
联合组织(保加利亚、古巴、捷克共和国、波兰、
俄罗斯联邦和斯洛伐克)和大韩民国政府
提出的勘探工作计划

秘书长的报告

1. 本报告的目的是向管理局所有成员提供以下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根据《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协定”)附件第 1 节第 6(a)(二)段提出的勘探工作计划的一般性资料:印度政府、法国海洋开发研究所(法国海洋所)/法国结核研究协会(法国结核协会)(法国)、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深海开发公司)(日本)、南海地质协会(俄罗斯联邦)、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中国洋矿协会)(中国)、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海洋金属组织)(保加利亚、古巴、捷克共和国、波兰、俄罗斯联邦和斯洛伐克)和大韩民国政府。

2. 1997年8月19日,上述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根据协定附件第1节第6(a)(二)段提出了申请核准勘探工作计划的请求。

3. 根据协定附件第1节第6(a)(二)段的规定,就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来说,勘探工作计划应包括在登记前后提交给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筹备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的文件、报告和其他数据,同时应有一份履行证书,其中包括筹备委员会按照决议二第11(a)段的规定发表的一份实况报告,介绍履行先驱投资者制度赋予的义务状况。这种工作计划应被视为获得核准。

4. 1997年8月21日,我将上述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提出的申请核准勘探工作计划的请求交付法律和技术委员会。

5. 同日,我告知委员会我已确定:

(a) 登记前后提交给筹备委员会的文件、报告及其他数据都可以获得;

(b) 已提交了筹备委员会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第11(a)段的规定发出的符合规定证明书,其中包括实况报告,介绍根据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制度履行义务的情况。然而,大韩民国未能在筹备委员会结束其工作之前获得符合规定证明书,而是发出了一份声明,介绍该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履行义务的情况,以取代符合规定证明书(ISBA/3/C/6);

(c)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已更新在登记前后提交筹备委员会的文件、报告和其他数据,而且已提交最近将来的工作方案,包括对拟议活动的潜在环境影响进行的一般性评估;和

(d)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已书面保证,它将:

(一) 同意公约条款所规定的适用义务、管理局的规则、规章和程序、管理局各机构的决定以及它与管理局签定的合同条件是可实施的,并加以遵守;

(二) 同意由管理局按照公约的授权管制“区域”内的活动;和

(三) 向管理局提交书面保证,确保合同赋予它的义务得到真诚履行。

6. 1997年8月22日,法律和技术委员会向理事会传递其关于上述已登记的前驱投资者提出的申请核准勘探工作计划的请求的报告和建议(ISBA/3/C/7)。1997年8月28日,理事会注意到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的报告,又注意到根据协定附件第1节第6(a)(二)段工作计划已被视为获得核准,请秘书长采取必要的步骤,以包含公约、协定和决议二条款下各项适用义务的合同形式,按照“区域”内多金属结核探矿和勘探规章和由理事会核准的标准合同形式,发出工作计划(ISBA/3/C/9)。

7. 关于已登记的前驱投资者提出的申请核准勘探工作计划的请求的一般性资料,以及筹备委员会有关这些勘探工作计划的文件和报告一览表,载于本报告附件一至七。筹备委员会的有关文件和报告载于筹备委员会根据决议一第11段提交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的报告(LOS/PCN/153,第一和第三卷)。

8. 筹备委员会1995年6月30日的临时最后综合报告(LOS/PCN/153(第一卷))也载有先驱投资者按照决议二进行登记的程序和机制的详细说明及已登记的前驱投资者按照决议二和有关谅解履行义务的详情。

附件一

印度政府

第一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资料

1.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名称:印度共和国。
2. 地址 :Department of Ocean Development,Block-XII,CGO Complex,Lodi Road,New Delhi-110 003,India
3. 电话号码:(91)(11)436 08 74 和 436 14 36。
4. 传真号码:(91)(11)436 26 44 和 436 03 36。
5. 电子函件地址:aem@dod12.ernet.in。
6. 指定代表姓名:A. E. Muthunayagam 博士。
7.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批准书交存日期和同意接受《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三十一部分的协定》拘束的日期:1995 年 6 月 29 日。
8. 筹备委员会于 1995 年 3 月 14 日按照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第 11(a)段的规定发出了符合规定证明书。

第二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所分配区域的资料

9. 印度共和国所分配的区域以下列转折点连接线为界,其座标如下:

转折点	纬度(南)	经度(东)
A1	10/45!	73/00!
A2	10/45!	74/15!

转折点	纬度(南)	经度(东)
A3	10/30!	74/15!
A4	10/30!	74/30!
A5	10/15!	74/30!
A6	10/15!	75/00!
A7	10/00!	75/00!
A8	10/00!	76/15!
A9	10/15!	76/15!
A10	10/15!	75/45!
A11	10/30!	75/45!
A12	10/30!	76/00!
A13	10/45!	76/00!
A14	10/45!	75/00!
A15	11/30!	75/30!
A16	11/30!	76/00!
A17	11/45!	76/00!
A18	11/45!	76/30!
A19	13/30!	76/30!
A20	13/30!	76/15!
A21	13/45!	76/15!
A22	13/45!	76/00!
A23	14/00!	76/00!
A24	14/00!	75/30!
A25	16/15!	75/30!

转折点	纬度(南)	经度(东)
A26	16/15!	75/15!
A27	15/45!	75/15!
A28	15/45!	75/00!
A29	15/15!	75/00!
A30	15/15!	75/15!
A31	15/00!	75/15!
A32	15/00!	75/00!
A33	14/45!	75/00!
A34	14/45!	74/45!
A35	14/30!	74/45!
A36	14/30!	73/15!
A37	14/15!	73/15!
A38	14/15!	73/00!
A39	14/00!	73/00!
A40	14/00!	73/30!
A41	13/45!	73/30!
A42	13/45!	73/45!
A43	13/30!	73/45!
A44	13/30!	74/30!
A45	12/30!	74/30!
A46	12/30!	74/45!
A47	12/15!	74/45!
A48	12/15!	75/00!

转折点	纬度(南)	经度(东)
A49	11/45!	75/00!
A50	11/45!	74/30!
A51	11/15!	74/30!
A52	11/15!	73/45!
A53	11/45!	73/45!
A54	11/45!	72/45!
A55	11/15!	72/45!
A56	11/15!	73/00!
A1	10/45!	73/00!
A57	10/45!	78/30!
A58	10/30!	78/30!
A59	10/30!	79/15!
A60	11/00!	79/15!
A61	11/00!	79/00!
A62	14/00!	79/00!
A63	14/00!	78/45!
A64	14/30!	78/45!
A65	14/30!	78/15!
A66	14/00!	78/15!
A67	14/00!	78/30!
A68	13/00!	78/30!
A69	13/00!	78/15!
A70	11/15!	78/15!

转折点	纬度(南)	经度(东)
A71	11/15!	78/00!
A72	11/00!	78/00!
A73	11/00!	78/15!
A74	10/45!	78/15!
A57	10/45!	78/30!

10. 印度共和国所分配区域的大略地点及其后它所放弃的区域见图 1。

11. 印度共和国于 1994 年 8 月 3 日放弃它所分配区域 20% (LOS/PCN/BUR/R.44), 再于 1997 年 11 月 12 日放弃该区域 10%(ISBA/4/LTC/R.1)。
[LOS/PCN/L.41/

Rev.1。附件第 13(3)段要求印度遵守决议二关于放弃区域的规定。按照这些规定,于 1987 年 8 月 17 日成为已登记先驱投资者的印度应在 1990 年 8 月 17 日之前放弃它所分配区域的 20%,并应在 1992 年 8 月 17 日之前再放弃它所分配区域的 10%。]

第三部分

有关工作计划的文件、报告和其他数据

12. 筹备委员会有关工作计划的文件和报告如下:

(a) 收到印度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规定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秘书长的说明(LOS/PCN/32,1984 年 2 月 14 日);

(b) 收到印度政府要求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订正申请。秘书长的说明(LOS/PCN/87,1987 年 7 月 23 日);

(c) 技术专家组就印度共和国政府根据决议二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向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提出的报告(LOS/PCN/BUR/R.1,1987 年 8 月 10 日);

(d) 1987年8月17日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就印度政府根据决议二要求成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通过的决定(LOS/PCN/94,1987年10月9日和 Corr.1,1987年10月23日);

(e) 1987年12月18日发给印度政府的先驱投资者登记证书;

(f) 秘书处按照决议二编写的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履行义务的现况的报告和有关的谅解(LOS/PCN/145,1994年9月23日)。

13. 印度政府在登记前后提交筹备委员会的文件和报告如下:

(a) 印度在开辟区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11,1992年2月27日);

(b) 印度在开辟区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24,1993年3月25日);

(c) 印度在开辟区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24,1993年3月25日);

(d) 放弃开辟区决议二,第1(e)段(LOS/PCN/BUR/R.44,1994年8月3日);

(e) 印度的培训方案摘自(LOS/PCN/153/Vol.IV,英文第26页,第59至65段;1995年6月26日);

(f) 关于在印度培训两名受训人员的报告(LOS/PCN/TP/1994/CRP.27,1997年8月2日)。

附件二

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

第一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资料

1.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名称：“法国海洋开发研究所(法国海洋所)”，代表“法国结核研究协会(法国结核协会)” 以下简称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
2. 地址:IFREMER/AFERNOD ,155 , rue Jean-Jacques Rousseau, 92138 Issy-les-Moulineaux cedex ,France。
3. 电话号码:(33) (1) 46 48 22 00。
4. 传真号码:(33) (1) 46 48 22 24。
5. 电子函件地址 Guy. Herrouin@ifremer. fr。
6. 担保国:法国。
7.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批准书交存日期:1996 年 4 月 11 日。
8. 同意接受《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公约第三十一部分的协定》拘束的日期:1996 年 4 月 11 日。
9. 1995 年 3 月 14 日筹备委员会按照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第 11(a)段颁发了符合规定证明书。

第二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所分配区域的资料

10.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所分配区域的界线由下列转折点连接而成,各转折点

的坐标如下:

东北区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1	16/00.00!	129/18.00!
2	16/00.00!	128/35.00!
3	15/30.00!	128/35.00!
4	15/20.00!	129/18.00!
1	16/00.00!	129/18.00!

东南区

1	15/20.00!	132/00.00!
2	15/20.00!	131/00.00!
3	15/00.00!	131/00.00!
4	15/00.00!	128/35.00!
5	13/58.00!	128/35.00!
6	13/58.00!	129/10.00!
7	13/55.00!	129/10.00!
8	13/55.00!	130/00.00!
9	13/45.00!	130/00.00!
10	13/45.00!	131/10.00!
11	14/20.00!	131/10.00!
12	14/20.00!	131/30.00!
13	14/40.00!	131/30.0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14	14/40.00!	132/00.00!
1	15/20.00!	132/00.00!

西区

1	9/44.933!	151/00.00!
2	9/44.933!	149/30.00!
3	8/40.00!	149/30.00!
4	8/40.00!	149/45.00!
5	8/15.00!	149/45.00!
6	8/15.00!	151/00.00!
1	9/44.933!	151/00.00!

11. 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所分配区域的一般位置如图 2 所示。

12. 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已完成其交出方案。[LOS/PCN/L.41/Rev.1 号文件附件内说,申请者在申请的同时预先交出部分申请区,应视为已符合决议二第 1(e)段的规定。这种情况适用于法国、日本和俄罗斯联邦。LOS/PCN/145)]

第三部分

与工作计划有关的文件、报告和其他数据

13. 筹备委员会与这个工作计划有关的文件和报告如下:

(a) 收到法国政府要求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将法国结核研究协会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登记的申请。秘书长的说明(LOS/PCN/51,1984 年 8 月 23 日);

(b) 收到法国政府要求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订正申请。秘书长的说明(LOS/PCN/89,1987 年 7 月 23 日);

(c) 技术专家组就法兰西共和国政府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向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提出的报告(LOS/PCN/BUR/R.2, 1987年12月4日);

(d) 1987年12月17日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就法国政府要求根据决议二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通过的决定(LOS/PCN/97,1988年1月6日);

(e) 1988年5月16日发给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的先驱投资者登记证书;

(f)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履行决议二和有关谅解所规定义务现况的报告,秘书处编写(LOS/PCN/145,1994年9月23日)。

14. 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在登记前后提交筹备委员会的文件和报告如下:

(a) 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法国)、深海开发公司(日本)和南海地质协会(俄罗斯联邦)等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联合编写的关于“在国际海底管理局保留区内进行的筹备工作——1991年8月”的报告;

(b) 规定先驱投资者为筹备委员会提供的培训方案(LOS/PCN/TP/1991/CRP.2, 1991年8月14日);

(c) 关于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13,1992年3月2日);

(d) 法国培训方案执行情况报告(LOS/PCN/TP/1993/CRP.16,1993年3月23日);

(e) 关于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199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22,1993年3月23日);

(f) 关于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199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31,1994年1月31日);

(g) 1994年1月28日法国代表团团长给筹备委员会主席的关于一名受训人在法国完成培训课程的信(LOS/PCN/136,1994年2月9日);

(h) 关于三名研究生在法国接受培训的报告(LOS/PCN/TP/1994/CRP.26,1994年7月25日)。

附件三

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资料

1.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名称: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深海开发公司)。
2. 地址:21-19,Toranomon 1-Chome,
Minato-Ku,Tokyo,105,,
Japan。
3. 电话号码:(3) 5510 3057。
4. 传真号码:(3) 3593 3324。
5. 电子函件地址 dord @ tkyo.attnet.or. jp。
- 6 指定代表姓名:深海开发公司总裁 Takeo Kuroko。
7. 登记地:日本东京。
8. 主要营业地:日本东京。
9. 担保国:日本。
10. 交存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批准书和同意接受《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三十一部分的协定》拘束的日期:1996 年 6 月 20 日。
11. 1995 年 3 月 14 日筹备委员会按照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第 11(a)段颁发了符合规定证明书。

第二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所分配区域的资料

12. 深海开发公司所分配区域的界线由下列转折点连接而成,各转折点的坐标如下:

西区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1	11/00!	149/15!
2	11/00!	148/30!
3	10/48.75!	148/30!
4	10/48.75!	147/30!
5	11/00!	147/30!
6	11/00!	147/00!
7	10/45!	147/00!
8	10/45!	146/45!
9	11/00!	146/45!
10	11/00!	146/07.5!
11	11/03.75!	146/07.5!
12	11/03.75!	145/48.75!
13	10/11.25!	145/48.75!
14	10/11.25!	146/15!
15	10/22.5!	146/15!
16	10/22.5!	146/32!
17	10/07.5!	146/32!
18	10/07.5!	146/45!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19	09/37.5!	146/45!
20	09/37.5!	146/30!
21	09/22.5!	146/30!
22	09/22.5!	146/00!
23	8/45!	146/00!
24	8/45!	147/44.8!
25	10/00!	147/44.8!
26	10/00!	148/30!
27	10/15!	148/30!
28	10/15!	149/30!
29	10/45!	149/30!
30	10/45!	149/15!
1	11/00!	149/15!

东区

1	15/39!	132/55!
2	15/39!	132/00!
3	15/45!	132/00!
4	15/45!	131/00!
5	15/20!	131/00!
6	15/20!	132/00!
7	14/40!	132/00!
8	14/17.4!	132/48!
9	14/17.4!	132/55!
1	15/39!	132/55!

13. 深海开发公司所分配区域的一般位置如图 3 所示。

14. 深海开发公司已完成其交出方案。[LOS/PCN/L.41/Rev.1 号文件附件内说：申请者在申请的同时预先交出部分申请区,应视为已符合决议二第 1(e)段的规定。这种情况适用于法国、日本和俄罗斯联邦。(LOS/PCN/145)]

第三部分

与工作计划有关的文件、报告和其他数据

15. 筹备委员会与这个工作计划有关的文件和报告如下：

(a) 收到日本政府要求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将日本企业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深海开发公司)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秘书长的说明(LOS/PCN/50,1984 年 8 月 22 日)；

(b) 收到日本政府要求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将日本企业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订正申请。秘书长的说明(LOS/PCN/86,1987 年 7 月 23 日)；

(c) 技术专家组就日本政府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向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提出的报告(LOS/PCN/BUR/R.3,1987 年 12 月 4 日)；

(d) 1987 年 12 月 17 日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就日本政府要求根据决议二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通过的决定(LOS/PCN/98,1988 年 1 月 6 日)；

(e) 1988 年 5 月 16 日发给深海开发公司的先驱投资者登记证书；

(f)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履行决议二和有关谅解所规定义务现况的报告,秘书处编写(LOS/PCN/145,1994 年 9 月 23 日)。

16. 深海开发公司在登记前后提交筹备委员会的文件和报告如下：

(a) 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法国)、深海开发公司(日本)和南海地质协会(俄罗斯联邦)等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联合编写的关于“在国际海底管理局保留区内进行

的筹备工作——1991年8月”的报告;

(b) 有关订正培训方案的资料(LOS/PCN/TP/1992/CRP.5,1992年1月24日和
Corr.1);

(c) 关于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
(LOS/PCN/BUR/
R.12,1992年2月28日);

(d) 关于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
(LOS/PCN/BUR/
R.12/Corr.1,1992年3月4日);

(e) 关于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
(LOS/PCN/BUR/
R.23,1993年3月25日);

(f) 关于深海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
(LOS/PCN/BUR/
R.35,1994年2月7日);

(g) 关于在日本培训三个受训人员的报告(LOS/PCN/TP/1994/CRP.24,1994年
7月21日)。

附件四

南海地质协会

第一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资料

1.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名称:国营企业南海地质协会。
2. 地址:79,Krasnogvarrdeiskaya St.,Gelendzhik,353470,Russian Federation.
3. 电话号码:(7)(861)41 243 31。
4. 传真号码:(7)(861)41 243 34。
5. 电子函件地址:postmaster@gpung.sea.ru。
6. 指定代表姓名:Alexandr Michailovitch Ignatov,南海地质协会总干事。
7. 登记地点:Gelendzhik。
8. 主要营业地点:Gelendzhik。
9. 担保国:俄罗斯联邦。
10. 交存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批准书及同意接受《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三十一部分的协定》拘束的日期:1997 年 3 月 12 日。
11. 1995 年 3 月 14 日筹备委员会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第 11(a)段发出了符合规定证明书。

第二部分

关于分配给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区域的资料

12. 分配给南海地质协会的区域以连接下列转折点的线为其界线,转折点座标如下: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1	12/31.10	133/30.60
2	12/50	133/30.60
3	12/50	134/00
4	13/00	134/00
5	13/00	134/35
6	12/00	134/35
7	12/00	134/22.648
8	11/30	134/22.648
9	11/30	134/45
10	13/30	134/45
11	13/30	133/50
12	13/34.805	133/50
13	13/34.805	132/00
14	14/40	132/00
15	14/40	131/30
16	14/20	131/30
17	14/20	131/10
18	13/45	131/10
19	13/45	130/00
20	13/55	130/00
21	13/55	129/10
22	13/58	129/10
23	13/58	128/35
24	14/45	128/35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25	14/45	128/12.5
26	14/37.5	128/12.5
27	14/37.5	128/09.13
28	14/15	128/09.13
29	14/15	128/05
30	14/00	128/05
31	14/00	128/10
32	13/55	128/10
33	13/55	128/15
34	13/34.56	128/15
35	13/34.56	128/35
36	13/20.20	128/35
37	12/20.20	130/00
38	13/20	130/00
39	13/20	131/00
40	13/29	131/00
41	13/29	132/15
42	12/31.10	132/15
1	12/31.10	133/30.60
1	10/50	143/00
2	11/40	143/00
3	11/40	142/00
4	11/47.375	142/00
5	11/47.375	141/37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6	12/00 $\text{\textcircled{E}}$	141/37 $\text{\textcircled{E}}$
7	12/00 $\text{\textcircled{E}}$	141/25.172 $\text{\textcircled{E}}$
8	11/25 $\text{\textcircled{E}}$	141/25.172 $\text{\textcircled{E}}$
9	11/25 $\text{\textcircled{E}}$	141/55 $\text{\textcircled{E}}$
10	10/50 $\text{\textcircled{E}}$	141/55 $\text{\textcircled{E}}$
1	10/50 $\text{\textcircled{E}}$	143/00 $\text{\textcircled{E}}$

13. 分配给南海地质协会的区域的一般位置载于图 4。

14. 南海地质协会在登记时便已完成交出的义务。[文件 LOS/PCN/L.41/Rev.1 附件指出,在申请同时预先交出一部分申请区的申请者应被视为已经符合决议二第 1(e)段的规定。这种情况适用于法国、日本和俄罗斯联邦。(LOS/PCN/145)]

第三部

与工作计划有关的文件、报告和其他数据

15. 筹备委员会关于这个工作计划的文件和报告如下:

(a) 1983 年 7 月 20 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代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筹备委员会主席的信(LOS/PCN/30,1983 年 10 月 24 日);

(b) 收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要求将苏联企业“南海地质协会”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订正申请(LOS/PCN/88,1987 年 7 月 23 日);

(c) 技术专家组就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向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提出的报告(LOS/PCN/BUR/R.4,1987 年 12 月 4 日);

(d) 1987 年 12 月 17 日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就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要求根据决议二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通过的决定(LOS/PCN/99,1988 年 1 月 6 日);

(e) 1988年5月16日发给南海地质协会的先驱投资者登记证书;

(f)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履行决议二和有关谅解所规定义务现况的报告,秘书处编写(LOS/PCN/145,1994年9月23日)。

16. 南海地质协会在登记前后提交筹备委员会的文件和报告如下:

(a)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法国海洋所/结核协会(法国)、深海开发公司(日本)和南海地质协会(俄罗斯联邦)联合编写的关于“在国际海底管理局保留区内进行的筹备工作——1991年8月”的报告;

(b) 关于南海地质协会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14,1992年3月6日和Corr.1,1992年3月10日);

(c) 关于人员培训的资料。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提出的订正培训方案(LOS/PCN/TP/1992/CRP.11,1992年8月7日);

(d) 关于南海地质协会199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25,1993年3月26日);

(e) 关于南海地质协会1993年1月1日至1994年8月1日期间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43,1994年8月2日);

(f) 关于在俄罗斯联邦培训三名受训人员的报告(LOS/PCN/TP/1994/CRP.29,1994年8月3日);

(g) 1995年3月9日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团长给联合国秘书处的信(LOS/PCN/151,1995年3月16日);

(h) 关于南海地质协会1994年8月1日至1997年8月1日期间在开辟区内

的活动的定期报告(ISBA/3/LTC/R.11,1997年8月22日)。^{*}

^{*} 筹备委员会在1994年11月16日公约生效后结束其工作。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在筹备委员会结束其工作后按照决议二提出的报告以“ISBA”文号作为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的文件印发。

附件五

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

第一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资料

1.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名称: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中国洋矿协会)。
2. 地址:中国北京复兴门外大街 1 号,邮编 100860。
3. 电话号码:(86)(10)6853 02 75 和 6853 33 18。
4. 传真号码:(86)(10)6853 02 75。
5. 电子函件地址:COMRA @ Public. bta. net. cn。
6. 指定代表姓名: JIN jiancai。
7. 担保国:中华人民共和国。
8.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批准书存放日期:1996 年 6 月 7 日。
9. 同意接受《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三十一部分的协定》拘束的日期:1996 年 7 月 7 日。
10. 筹备委员会按照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第 11(a)段的规定,于 1995 年 3 月 14 日发出了符合规定证明书。

第二部分

关于分配给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区域的资料

11. 分配给中国洋矿协会的区域,以连接下列转折点的直线为界,这些转折点的座标开列如下: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B1-1	10/52.50'	154/52.50'
B1-2	10/52.50'	154/22.50'
B1-3	11/07.50'	154/22.5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B1-4	11/07.50'	154/07.50'
B1-5	10/52.50'	154/07.50'
B1-6	10/52.50'	153/52.50'
B1-7	10/22.50'	153/52.50'
B1-8	10/22.50'	153/37.50'
B1-9	10/07.50'	153/37.50'
B1-10	10/07.50'	153/22.50'
B1-11	09/37.50'	153/22.50'
B1-12	09/37.50'	153/07.50'
B1-13	09/22.50'	153/07.50'
B1-14	09/22.50'	152/52.50'
B1-15	09/37.50'	152/52.50'
B1-16	09/37.50'	152/37.50'
B1-17	09/52.50'	152/37.50'
B1-18	09/52.50'	152/54.83'
B1-19	10/07.50'	152/54.83'
B1-20	10/07.50'	152/37.50'
B1-21	10/22.50'	152/37.50'
B1-22	10/22.50'	152/52.50'
B1-23	10/37.50'	152/52.50'
B1-24	10/37.50'	153/22.50'
B1-25	10/52.50'	153/22.50'
B1-26	10/52.50'	152/22.50'
B1-27	11/22.50'	152/22.5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B1-28	11/22.50'	151/52.50'
B1-29	11/07.50'	151/52.50'
B1-30	11/07.50'	152/07.50'
B1-31	10/22.50'	152/07.50'
B1-32	10/22.50'	151/22.50'
B1-33	10/52.50'	151/22.50'
B1-34	10/52.50'	151/07.50'
B1-35	09/52.50'	151/07.50'
B1-36	09/52.50'	151/37.50'
B1-37	09/37.50'	151/37.50'
B1-38	09/37.50'	151/07.50'
B1-39	09/10.00'	151/07.50'
B1-40	09/10.00'	151/52.50'
B1-41	09/22.50'	151/52.50'
B1-42	09/22.50'	152/22.50'
B1-43	09/10.00'	152/22.50'
B1-44	09/10.00'	152/55.20'
B1-45	08/52.50'	152/55.20'
B1-46	08/52.50'	153/37.50'
B1-47	09/07.50'	153/37.50'
B1-48	09/07.50'	153/52.50'
B1-49	08/52.50'	153/52.50'
B1-50	08/52.50'	154/00.00'
B1-51	08/37.50'	154/00.0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B1-52	08/37.50'	154/37.50'
B1-53	08/22.50'	154/37.50'
B1-54	08/22.50'	154/52.50'
B1-55	08/52.50'	154/52.50'
B1-56	08/52.50'	154/37.50'
B1-57	09/07.50'	154/37.50'
B1-1	10/52.50'	154/52.50'
B2-1	08/52.50'	148/52.50'
B2-2	08/52.50'	148/22.50'
B2-3	08/37.50'	148/22.50'
B2-4	08/37.50'	147/22.50'
B2-5	08/45.00'	147/22.50'
B2-6	08/45.00'	146/00.00'
B2-7	08/30.00'	146/00.00'
B2-8	08/30.00'	146/07.50'
B2-9	08/37.50'	146/07.50'
B2-10	08/37.50'	146/22.50'
B2-11	08/07.50'	146/22.50'
B2-12	08/07.50'	146/07.50'
B2-13	07/52.50'	146/07.50'
B2-14	07/52.50'	145/37.50'
B2-15	08/07.50'	145/37.50'
B2-16	08/07.50'	145/52.50'
B2-17	08/30.00'	145/52.5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B2-18	08/30.00'	145/30.00'
B2-19	08/37.50'	145/30.00'
B2-20	08/37.50'	145/07.50'
B2-21	08/22.50'	145/07.50'
B2-22	08/22.50'	144/22.50'
B2-23	07/52.50'	144/22.50'
B2-24	07/52.50'	143/52.50'
B2-25	08/07.50'	143/52.50'
B2-26	08/07.50'	143/37.50'
B2-27	08/22.50'	143/37.50'
B2-28	08/22.50'	143/22.50'
B2-29	08/52.50'	143/22.50'
B2-30	08/52.50'	144/07.50'
B2-31	08/37.50'	144/07.50'
B2-32	08/37.50'	144/22.50'
B2-33	08/52.50'	144/22.50'
B2-34	08/52.50'	145/21.95'
B2-35	09/07.50'	145/21.95'
B2-36	09/07.50'	143/52.50'
B2-37	09/22.50'	143/52.50'
B2-38	09/22.50'	144/22.50'
B2-39	09/37.50'	144/22.50'
B2-40	09/37.50'	143/52.50'
B2-41	09/52.50'	143/52.5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B2-42	09/52.50'	144/00.00'
B2-43	10/00.00'	144/00.00'
B2-44	10/00.00'	143/45.00'
B2-45	09/15.00'	143/45.00'
B2-46	09/15.00'	142/45.00'
B2-47	09/22.50'	142/45.00'
B2-49	09/07.50'	142/22.50'
B2-50	09/07.50'	142/07.50'
B2-51	09/37.50'	142/07.50'
B2-52	09/37.50'	141/52.50'
B2-53	08/22.50'	141/52.50'
B2-54	08/22.50'	141/22.50'
B2-55	08/07.50'	141/22.50'
B2-56	08/07.50'	141/37.50'
B2-57	07/52.50'	141/37.50'
B2-58	07/52.50'	142/07.50'
B2-59	08/07.50'	142/07.50'
B2-60	08/07.50'	142/52.50'
B2-61	07/52.50'	142/52.50'
B2-62	07/52.50'	142/27.83'
B2-63	07/22.50'	142/27.83'
B2-64	07/22.50'	142/37.50'
B2-65	07/37.50'	142/37.50'
B2-66	07/37.50'	143/07.5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B2-67	07/22.50'	143/07.50'
B2-68	07/22.50'	143/52.50'
B2-69	07/37.50'	143/52.50'
B2-70	07/37.50'	144/52.50'
B2-71	07/22.50'	144/52.50'
B2-72	07/22.50'	145/07.50'
B2-73	08/07.50'	145/07.50'
B2-74	08/07.50'	145/22.50'
B2-75	07/37.50'	145/22.50'
B2-76	07/37.50'	146/37.50'
B2-77	07/52.50'	146/37.50'
B2-78	07/52.50'	146/52.50'
B2-79	08/22.50'	146/52.50'
B2-80	08/22.50'	147/52.50'
B2-81	08/07.50'	147/52.50'
B2-82	08/07.50'	148/22.50'
B2-83	08/22.50'	148/22.50'
B2-84	08/22.50'	148/37.50'
B2-85	08/37.50'	148/37.50'
B2-86	08/37.50'	148/52.50'
B2-1	08/52.50'	148/52.50'

12. 图 5 载有分配给中国洋矿协会的区域及后来所交出的区域的一般位置。

13. 中国洋矿协会于 1996 年 3 月 5 日交出其开辟区的 30.05%(ISBA/3/LTC/R.5),并将于 1999 年 3 月以前再交出 20%。

第三部分

与工作计划有关的文件、报告和其他数据

14. 筹备委员会与工作计划有关的文件及报告如下:

(a) 1990年8月17日中国代表团团长给筹备委员会主席的信(LOS/PCN/112, 1990年8月21日);

(b) 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按照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要求将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中国洋矿协会)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秘书长的说明(LOS/PCN/113, 1990年8月24日);

(c) 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提出的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所通过的决定(LOS/PCN/115, 1990年8月30日);

(d) 技术专家组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根据决议二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向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提出的报告(LOS/PCN/BUR/R.7, 1991年1月23日);

(e) 1991年3月5日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提出的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所通过的决定(LOS/PCN/117, 1991年3月7日和 Corr.1, 1991年2月27日);

(f) 1991年8月29日发给中国洋矿协会的先驱投资者登记证书;

(g)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履行决议二及有关谅解所规定义务现况的报告。秘书处编写(LOS/PCN/145, 1994年9月23日)。

15. 中国洋矿协会在登记前后提交给筹备委员会的文件及报告如下:

(a) 关于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中国洋矿协会)在开辟区内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20, 1993年3月2日);

(b) 先驱投资者按照规定对关于国际海底管理局保留区的数据库磁盘作出的说明(LOS/PCN/BUR/R.21, 1993年3月2日);

(c) 先驱投资者按照规定向筹备委员会提供的培训方案(LOS/PCN/TP/1993/

CRP.13/Rev.1,1993年3月26日);

(d) 关于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中国洋矿协会)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BUR/R.33,1994年2月1日);

(e) 筹备委员会主席的声明(LOS/PCN/L.114/Rev.1,第14段,1994年3月8日);

(f) 中国的培训方案:中国代表团提出的进度报告(LOS/PCN/TP/1994/CRP.28,1994年8月2日);

(g) 筹备委员会主席的声明(LOS/PCN/L.115/Rev.1第8段,1994年9月8日);

(h) 关于交出开辟区30.05%的报告。1996年3月5日中国提出(ISBA/3/LTC/R.5,1997年6月23日和Corr.2,1997年8月11日);*

(i) 关于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中国洋矿协会)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1995年3月中国代表团提出(ISBA/3/LTC/R.4,1997年6月24日和Corr.1,1997年8月11日);

(j) 完成筹备委员会核可的培训方案。1995年8月(ISBA/3/LTC/R.6,1997年7月28日)。

* 筹备委员会在1994年11月16日公约生效后结束其工作。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在筹备委员会结束其工作后按照决议二提出的报告以“ISBA”文号作为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的文件印发。

附件六

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

第一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资料

1.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名称: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
2. 地址:9,1.Cyryla I Metodego,71-541 Szczecin,poland.
3. 电话号码:(48) (91) 539 398。
4. 传真号码: (48) (91) 539 399。
5. 电子函件地址:R.Kotlinski@iom. gov. pl.。
6. 指定代表姓名:Ryszard Kotlinski 博士,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总干事。
7. 登记地点:波兰, Szczecin。
8. 主要营业地点:波兰, Szczecin。
9. 担保国:保加利亚共和国、古巴共和国、捷克共和国、波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及斯洛伐克共和国。
10. 交存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批准书的日期:

保加利亚共和国	-	1996 年 5 月 15 日
古巴共和国	-	1984 年 8 月 15 日
捷克共和国	-	1996 年 6 月 21 日
俄罗斯联邦	-	1997 年 3 月 12 日
斯洛伐克共和国	-	1996 年 5 月 8 日
11. 同意接受《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三十一部分的协定》拘束的日期:

保加利亚共和国	-	1996 年 5 月 15 日
古巴共和国	-	按照协定第 5 条所载的简化程序接受拘束

- 捷克共和国 - 1996年6月21日
- 俄罗斯联邦 - 1997年3月12日
- 斯洛伐克共和国 - 1996年5月8日

12. 1995年3月14日筹备委员会按照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第11(a)段发出了符合规定证明书。

第二部分

有关分配给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区域的资料

13. 分配给海洋金属组织的区域以连接下列转折点的线为其界限,各转折点座标如下:

B1 区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1	13°50′	120°20′
2	14°30′	120°20′
3	14°30′	120°30′
4	15°20′	120°30′
5	15°20′	120°20′
6	15°40′	120°20′
7	15°40′	119°58′
8	15°02′	119°58′
9	15°02′	119°32′
10	15°10′	119°32′
11	15°10′	119°27′
12	15°26′	119°27′
13	15°26′	119°14′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14	15°32′	119°14′
15	15°32′	119°00′
16	15°20′	119°00′
17	15°20′	118°50′
18	14°30′	118°50′
19	14°30′	119°30′
20	13°50′	119°30′
1	13°50′	120°20′

B2 区

1	8°40′	120°30′
2	9°30′	120°30′
3	9°30′	122°22.410′
4	9°40′	120°22.410′
5	9°40′	120°00′
6	10°30′	120°00′
7	109°30′	120°30′
8	10°45′	120°30′
9	10°45′	121°00′
10	11°00′	121°00′
11	11°00′	121°10′
12	11°20′	121°10′
13	11°20′	121°40′
14	12°00′	121°4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15	12°20′	121°10′
16	13°20′	121°0′
17	13°20′	119°50′
18	13°10′	119°50′
19	13°10′	119°25′
20	12°20′	119°25′
21	12°20′	119°50′
22	11°50′	119°50′
23	11°50′	119°25′
24	9°45′	119°25′
25	9°45′	119°00′
26	8°50′	119°00′
27	8°50′	119°50′
28	8°40′	119°50′
1	8°40′	120°30′

14. 分配给海洋金属组织的区域的一般位置和后来交出的区域见图 6。

15. 1994 年 8 月 4 日,海洋金属组织交出分配给它的区域的 20.45%(LOS/PCN/BUR/R.45),1997 年 8 月 14 日又再交出 10.6%(ISBA/3/LTC/R.3)。预定在 1999-2000 再交出 18.95%。

第三部分

与工作计划有关的文件、报告及其他数据

16. 与这个工作计划有关的筹备委员会文件及报告如下:

(a) 1989年12月20日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海洋法特别代表的信(LOS/PCN/109,1990年1月17日);

(b) 收到保加利亚共和国、古巴共和国、捷克和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波兰共和国及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要求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将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海洋金属组织)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秘书长的说明(LOS/PCN/118,1991年3月13日);

(c) 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就保加利亚共和国、古巴共和国、捷克和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波兰共和国及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要求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将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通过的决定(LOS/PCN/120,1991年3月21日);

(d) 技术专家组就保加利亚共和国、古巴共和国、捷克和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波兰共和国及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要求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向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提出的报告(LOS/PCN/BUR/R.8,1991年8月2日);

(e) 1991年8月21日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就保加利亚共和国、古巴共和国、捷克和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波兰共和国及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要求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将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通过的决定(LOS/PCN/122,1991年8月22日);

(f) 1992年7月30日发给海洋金属组织的先驱投资者登记证书;

(g) 秘书处编写的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履行决议二和有关谅解所规定义务现况的报告(LOS/PCN/145,1994年9月23日)。

17. 海洋金属组织在登记前后向筹备委员会提出的文件及报告如下:

(a) 1991年6月27日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总干事就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将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LOS/PCN/118)

给秘书长海洋法特别代表的信(LOS/PCN/121,1991年8月6日);

(b) 先驱投资者按照规定向国际海底管理局筹备委员会提供的培训方案。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及其证明国提出的提案(LOS/PCN/TP/1993/CRP.12/Rev.1,1993年3月26日);

(c) 关于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海洋金属组织)及其证明国1992年8月至1993年7月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波兰代表团提出(LOS/PCN/BUR/R.30,1993年9月2日);

(d) 关于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海洋金属组织)及其证明国1993年7月1日至1993年12月31日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波兰代表团提出(LOS/PCN/BUR/R.39,1994年2月24日和Corr.1,1994年5月23日);

(e) 1994年7月22日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海洋金属组织)总干事代表海洋金属组织政府间委员会给筹备委员会主席的信(LOS/PCN/BUR/R.46,1994年8月3日);

(f) 交出开辟区(LOS/PCN/BUR/R.45,1994年8月4日);

(g) 关于保留给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筹备委员会的区域的初步报告摘要(LOS/PCN/BUR/R.49,1994年8月31日);

(h) 关于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海洋金属组织)及其证明国19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LOS/PCN/148,1995年3月7日);

(i) 关于向筹备委员会提供的培训方案的执行情况的资料。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及其证明国提出(LOS/PCN/149,1995年3月7日);

(j) 1996年3月6日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总干事给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主席的信及所附的文件:

(一) 关于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为国际海底管理局的四名受训人员拟定的培训课程的报告;

(二) 受训人员编写的培训报告;

(三) 受训人员以英文编写的“关于用地球物理方法勘探多金属结核”的科学报告;

(四) 一名受训人员以俄文编写的关于多金属结核加工的科学报告;

(k) 关于按照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交出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开辟区 10%的报告。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提出(ISBA/3/LTC/R.3,1997 年 8 月 14 日);*

(l) 关于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海洋金属组织)199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ISBA/3/LTC/R.9,1997 年 8 月 22 日);

(m) 关于国际海洋金属联合组织(海洋金属组织)19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ISBA/3/LTC/R.10,1997 年 8 月 22 日);

* 筹备委员会在 1994 年 11 月 16 日公约生效后结束其工作。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在筹备委员会结束其工作后按照决议二提出的报告以“ISBA”文号作为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的文件印发。

附件七

大韩民国

第一部分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资料

1. 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名称: 大韩民国政府海洋事务和水产部。
2. 地址: 大韩民国政府海洋事务和水产部, Jinsol BLDG, 826-14, Yoksam-dong, Gangnam-gu, Seoul, 135-080, Republic of Korea.
3. 电话号码: (82) (2) 554 2331。
4. 传真号码: (82) (2) 554 2425。
5. 指定代表姓名: Jung-Jay Joh, 大韩民国政府海洋事务和水产部部长。
6. 担保国: 大韩民国。
7. 交存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批准书和同意接受《关于执行 1982 年 12 月 10 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十一部分的协定》拘束的日期: 1996 年 1 月 29 日。
8. 大韩民国未能在筹备委员会结束其工作之前获得一份符合规定证明书, 因此发出了一份声明, 说明这个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履行义务的情况, 以取代符合规定证明书 (ISBA/3/C/6)。

第二部分

关于分配给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的区域的资料

9. 分配给大韩民国的区域以连接下列各转折点的线为其界限, 各转折点座标见下表:

A2 区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A2-1	11°30.00′	136°00.00′
A2-2	11°30.00′	135°00.00′
A2-3	10°20.00′	135°00.00′
A2-4	10°20.00′	135°20.00′
A2-5	10°00.00′	135°20.00′
A2-6	10°00.00′	135°30.00′

B1 区

A2-7	9°40.00′	135°30.00′
A2-8	9°40.00′	136°00.00′
A2-1	11°30.00′	136°00.00′
B1-1	11°30.00′	134°30.00′
B1-2	11°30.00′	133°40.00′
B1-3	11°00.00′	133°40.00′
B1-4	11°00.00′	133°30.00′
B1-5	10°30.00′	133°30.00′
B1-6	10°30.00′	133°00.00′
B1-7	10°02.35′	133°00.00′
B1-8	10°02.35′	132°50.00′
B1-9	9°30.00′	132°50.00′
B1-10	9°30.00′	133°50.00′
B1-11	10°20.00′	133°50.00′
B1-12	10°20.00′	134°30.00′
B1-1	11°30.00′	134°30.00′

B2 区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B2-1	10°30.00′	133°00.00′
B2-2	10°30.00′	132°30.00′
B2-3	11°00.00′	132°30.00′
B2-4	11°00.00′	131°30.00′
B2-5	11°30.00′	131°30.00′
B2-6	11°30.00′	131°10.00′
B2-7	11°40.00′	131°10.00′
B2-8	11°40.00′	130°30.00′
B2-9	9°40.00′	130°30.00′
B2-10	9°40.00′	131°00.00′
B2-11	9°10.00′	131°00.00′
B2-12	9°10.00′	131°30.00′
B2-13	9°00.00′	131°30.00′
B2-14	9°00.00′	131°55.00′
B2-15	9°30.00′	131°55.00′
B2-16	9°30.00′	132°50.00′
B2-17	10°02.35′	132°50.00′
B2-18	10°02.35′	133°00.00′
B2-1	10°30.00′	133°00.00′

C1 区

C1-1	11°40.00′	129°45.00′
C1-2	11°40.00′	129°00.0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C1-3	11°25.00′	129°00.00′
C1-4	11°25.00′	128°30.00′
C1-5	11°35.00′	128°30.00′
C1-6	11°35.00′	128°07.00′
C1-7	11°05.00′	128°07.00′
C1-8	11°05.00′	128°50.00′
C1-9	10°32.32′	128°50.00′
C1-10	10°32.32′	129°00.60′
C1-11	10°15.00′	129°00.60′
C1-12	10°15.00′	129°45.00′
C1-1	11°40.00′	129°45.00′

N1 区

N1-1	16°40.00′	133°40.00′
N1-2	16°40.00′	133°00.00′
N1-3	16°50.00′	133°00.00′
N1-4	16°50.00′	132°40.00′
N1-5	16°30.00′	132°40.00′
N1-6	16°30.00′	131°20.00′
N1-7	16°50.00′	131°20.00′
N1-8	16°50.00′	131°00.00′
N1-9	16°40.00′	131°00.00′
N1-10	16°40.00′	130°15.00′
N1-11	16°25.00′	130°15.0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N1-12	16°25.00′	130°10.00′
N1-13	16°00.00′	130°10.00′
N1-14	16°00.00′	130°50.00′
N1-15	16°00.10′	130°50.00′
N1-16	16°00.10′	131°50.00′
N1-17	16°00.00′	131°50.00′
N1-18	16°00.00′	132°10.00′
N1-19	16°00.10′	132°10.00′
N1-20	16°00.10′	133°00.00′
N1-21	16°00.15′	133°00.00′
N1-22	16°00.15′	133°10.00′
N1-23	16°20.00′	133°10.00′
N1-24	16°20.00′	133°30.00′
N1-25	16°25.00′	133°30.00′
N1-26	16°25.00′	133°40.00′
N1-1	16°40.00′	133°40.00′

N3 区

N3-1	17°10.00′	126°00.00′
N3-2	17°10.00′	125°40.00′
N3-3	16°50.00′	125°40.00′
N3-4	16°50.00′	125°00.00′
N3-5	16°14.00′	125°00.00′
N3-6	16°14.00′	125°20.00′

转折点	纬度(北)	经度(西)
N3-7	15°44.00′	125°20.00′
N3-8	15°44.00′	126°30.00′
N3-9	16°00.00′	126°30.00′
N3-10	16°00.00′	126°45.00′
N3-11	16°15.00′	126°45.00′
N3-12	16°15.00′	126°10.00′
N3-13	16°45.15′	126°10.00′
N3-14	16°45.15′	126°00.00′
N3-1	17°10.00′	126°00.00′

10. 分配给大韩民国的区域的概略位置和它后来交出的区域见图 7。

11. 大韩民国于 1997 年 7 月 30 日交出了其开辟区的 20.01%(ISBA/3/LTC/R.8)。1999 年 8 月 2 日预期将另再交出 10%,并自分配区之日起或自发给生产许可之日起(以较早者为准)八年届满时再交出 20%。

第三部分

与工作计划有关的文件、报告和其他数据

12. 与这个工作计划有关的筹备委员会文件和报告如下:

(a) 收到大韩民国政府按照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秘书长的说明(LOS/PCN/134,1994 年 1 月 20 日);

(b) 总务委员会代表筹备委员会就大韩民国政府按照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通过的决定(LOS/PCN/135,1994 年 2 月 8 日);

(c) 技术专家组就大韩民国政府根据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决议二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向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提出的报告(LOS/PCN/BUR/R.40,

1994年7月25日);

(d) 1994年8月2日筹备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就大韩民国政府根据决议二要求登记为先驱投资者的申请通过的决定(LOS/PCN/144,1994年10月12日);

(e) 关于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大韩民国政府履行决议二和筹备委员会于1994年8月12日通过的相关谅解所规定义务的现况的说明(ISBA/3/C/6,1997年8月12日)。

13. 大韩民国在登记前后向筹备委员会提出下列文件和报告:

(a) 先驱投资者按照规定为国际海底管理局提供的培训方案(LOS/PCN/150,1995年3月6日);

(b) 关于大韩民国1994年8月2日至1996年7月31日期间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ISBA/3/LTC/R.1,1997年3月10日);*

(c) 先驱投资者按照规定对保留给国际海底管理局的区域的数据库磁盘的说明(ISBA/3/LTC/R.2,1997年3月10日);

(d) 先驱投资者按照规定为国际海底管理局提供的培训方案(ISBA/3/LTC/2,1997年6月23日);

(e) 关于大韩民国1996年8月1日至1997年7月31日在开辟区内的活动的定期报告。1997年7月30日大韩民国代表团提出(ISBA/3/LTC/R.7,1997年8月12日);

(f) 关于交出开辟区的报告。1997年7月30日大韩民国代表团提出(ISBA/3/LTC/R.8,1997年8月12日)。

* 筹备委员会在1994年11月16日公约生效后结束其工作。已登记的先驱投资者在筹备委员会结束其工作后按照决议二提交的报告以“ISBA”文号作为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的文件印发。

